

#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文件

沪绿容办〔2023〕8号

---

##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年上海市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行动 (绿化市容部门) 任务清单的通知

局相关处室：

根据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2023年上海市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行动任务清单〉的通知》（沪乡村振兴办〔2023〕4号）要求，我局按照职责分工形成了《2023年上海市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行动（绿化市容部门）任务清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3年上海市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行动（绿化市容部门）任务清单

(此页无正文)

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  
2023年3月1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---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20日印发

---

附件

### 2023年上海市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行动(绿化市容部门) 任务清单

类别	任务名称	任务要求	责任部门	实施区域	完成时间节点
深化生态治理	(五) 农村厕所革命行动	12. 按照行政村三类及以上标准公厕数量不少于1个的要求, 持续推进农村公厕提档升级。	环卫处	9个涉农区	12月底
		13. 加强农村公共厕所管理, 建立“一厕一档”, 加强标识指引设置, 落实专人保洁、巡回保洁等保洁机制, 提升作业水平。	环卫处	9个涉农区	12月底
	(七) 生活垃圾治理行动	16. 保持100%农村生活垃圾有效收集、无害化处理,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率稳定在95%以上。	分类处	9个涉农区	12月底
		17. 进一步加强湿垃圾资源化利用, 农村区域湿垃圾55%纳入资源化处置体系。	分类处	9个涉农区	12月底
		18.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, 完善“两网融合”回收体系,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43%以上, 构建农村建筑垃圾、大件垃圾处置体系, 推进建筑垃圾等减量化、资源化、无害化处理。	分类处、环卫处	9个涉农区	12月底
	提升自然景观	(十三) 乡村绿化行动	31. 提升乡村绿化美化水平, 实施公益林抚育3万亩, 优化乔灌草结构, 增加乡土树种、色叶树种造林比重。加强乡村原生植被、自然景观、小微湿地及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保护。	林业处、保护处、规划处	9个涉农区
32. 完善乡村公园规划布局, 打造33座左右乡村公园。			林业处	乡村公园建设(座): 浦东4; 闵行3; 嘉定4; 宝山3; 奉贤4; 松江4; 金山3; 青浦4; 崇明4。	12月底

备注: 清单中“任务名称”和“任务要求”中的序号与市乡村振兴办下发的2023年市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行动任务清单序号一致。